全民健康保險給付保險對象自付差額特材類別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 組(長度 180mm 以上)」作業彙編(民眾篇)

一、什麼是健保給付之傳統「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70mm)」

一般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系統(組),係用於固定股骨轉子間骨折。因股骨轉子間位於近端股骨,使用較短的髓內釘系統,已足夠提供適當的骨折固定強度,促進骨折的癒合。這類髓內釘系統,長度在18公分內,統稱為一般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系統(組)。

二、什麼是新增功能類別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 以上)」

如果近端股骨骨折部位往下延伸,例如股骨轉子間骨折合併轉子下骨折、轉子下骨折、近端股骨骨折、或股骨病理性骨折等等,因為骨折範圍較長,一般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系統(組)18公分的長度,已無法達成適當的骨折固定強度。在這些情況下,需要加長型髓內釘系統,才能提供適當的骨折固定強度。這類長型髓內釘,即是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系統組」。

三、健保給付之傳統「<u>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70mm)</u>」與「鈦合金加長型 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 以上)」的比較

- 1. 長度不同:在 18 公分內的近端股骨髓內釘系統,稱為一般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系統 (組);在 18 公分以上的股骨髓內釘系統,稱為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系統組」。
- 2. 適應症不同:一般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系統(組)適用於股骨轉子間骨折。 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系統組」適用於股骨轉子間骨折合併轉子下 骨折、轉子下骨折、近端股骨骨折、或股骨病理性骨折等等。

四、為什麼無法全額給付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 以上)」

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 以上)」相較健保全額給付之「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70mm)」、雖可增加病人治療的效果、但其價格較原有的健保給付特材價格高出許多、在有限的健保財源下、無法以全額健保給付;健保署為減輕病患負擔及考慮給付之公平性、故將該類特材列為自付差額之品項。

五、健保如何部分給付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 以上)」之費用

保險對象如符合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 以上)」的給付規定,經醫師詳細說明並充分瞭解後,如自願選用者,由健保依「鈦合金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70mm)」的支付價格支付,不足的部分,則由保險對象自行負擔。

六、醫療院所應告知病患哪些事項

醫療院所提供保險對象應自付差額之特殊材料時,為使民眾獲得充分資訊,告知程序應為二階段作業,說明如下:

(一)第一階段

- 1.醫事機構應於手術或處置前 2 日(緊急情況除外),由醫師交付說明書予保險對象或家屬,同時充分向保險對象或家屬解說,並由醫師及保險對象或家屬共同簽名一式二份,一份交由保險對象或家屬保留,另一份則保留於病歷中。
- 2.說明書內容包括:自付差額特材品項之費用及產品特性、使用原因、應注 意事項、副作用與健保給付品項之療效比較。

(二)第二階段

- 1.保險對象或其家屬於獲得相關醫療資訊後·醫療院所應另行向其說明收費 情形並給予充分考慮時間·再請其簽署同意書一式二份·一份交由保險 對象保留·另一份則保留於病歷中。
- 2.同意書載明
 - (1)自付差額品項名稱及品項代碼。
 - (2)醫療器材許可證字號。
 - (3)單價、數量及自費金額。

醫療院所應摯發收據交予保險對象或家屬收存。應另檢附明細表詳列自 付差額品項名稱、品項代碼、單價、數量及自費總金額,提供保險對象或家 屬收存。

七、如何獲得醫療院所收費等相關資訊

醫療院所應將其所進用之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以上)」的品項名稱、品項代碼、收費標準(包括醫院自費價、健保支付價及保險對象負擔費用)、產品特性、副作用、與本保險已給付品項之療效比較等相關資訊,置於醫療院所之網際網路或明顯之處所,以供民眾查詢,健保署會不定期派員稽查,來確保病患的權益。另健保署會將「鈦合金加長型伽瑪髓內釘組(長度 180mm以上)」的相關資訊置於健保署全球資訊網站(網址:[連結]/藥材專區/特殊材料/健保自付差額(差額負擔)),民眾可上網查詢,並可至本署全球資訊網「自費醫材比價網」搜尋醫療院所自費標準。

八、如何檢舉及申訴

民眾就醫時,如果遇到醫療院所未依上述規定時,可透過以下管道提出 申訴或檢舉。

- 1.打 0800-030598 免付費電話,有專人馬上為您提供諮詢服務。
- 2.透過健保署全球資訊網之民眾意見信箱 E-mail。
- 3.親自到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或聯絡辦公室。

更新日期:107-10-04